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鑫成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添富鑫成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585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徐光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8年11月16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关于汇添富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网上直销认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汇添富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添富短债债券;A类份额基金代码:006646,C类份额基金代码:006647;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发行期为2018年11月26日至2018年12月10日。为了优化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体验,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在本基金发行期间,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现金宝”(trade.99fund.com)或移动客户端“现金宝”App认购本基金实施0.1折优惠费率。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关于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11月19日至11月30日自由开放期开放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1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9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11月1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年11月19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A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221	00022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是	是

2018年11月19日至2018年11月30日为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由开放期。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18年11月15日发布《关于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11月19日至11月30日为自由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期的相关事项予以说明。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本基金自2018年11月19日至2018年11月30日开通直销中心的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2基金转换业务

2.1 转换费率

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上述基金调整后的转换费用如下:

(一)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基金转换费用中转出基金的赎回费总额的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财产的比例参照赎回费率的规定。

(二)申购补差费用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具体各基金的申购费率请参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在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查询。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1)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不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2)举例:

1、某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已持有5天的添富添福吉祥混合10万份转换为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A类份额。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为1.0066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1.001元,对应赎回费率为1.5%,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A类份额申购费率0.6%,添富添福吉祥混合申购费率为1.00%,申购补差费率为0。则转换所得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66=100,660(元)

赎回费=100,660×1.5%=1509.90(元)

补差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660-1509.90= 99,150.10(元)

转入确认份额=99,150.10/1.001=98,051.05(份)

2、某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将已持有5天的添富添福吉祥混合10万份基金份额转换为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C类份额。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为1.0066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1.001元,对应赎回费率为1.50%,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添富添福吉祥混合申购费率为1.00%,申购补差费率为0。则转换所得份额为:

转出确认金额=100,000×1.0066=100,660(元)

赎回费=100,660×1.5%=1509.90(元)

补差费=0(元)

转入确认金额=100,660-1509.90= 99,150.10(元)

转入确认份额=99,150.10/1.001=98,051.05(份)

2.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于本次开放期办理本基金的转换业务,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trade.99fund.com)及其他销售机构不办理本基金的转换业务。

2、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基金、汇添富均衡增长混合基金、汇添富成长焦点混合基金、汇添富蓝筹稳健混合基金、汇添富价值精选混合基金、汇添富货币基金(A类、B类)、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基金A类、汇添富精准医疗指数基金(A类场外份额、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互联网医疗指数基金(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环境治理指数基金(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生物科技指数基金(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中药指数基金(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500指数 (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沪深300指数 (A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LOF)(A 类、C类场外份额)、汇添富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LOF)(A类、C类场外份额)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

3、汇添富增强收益债券基金C类、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基金、汇添富策略回报混合基金、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基金、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基金、汇添富双利债券基金、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基金、汇添富可转换债券基金、汇添富深证300ETF联接基金、汇添富逆向投资混合基金、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基金、汇添富消费行业混合基金、汇添富实业债债券基金、汇添富美丽30混合基金、汇添富高息债债券基金、汇添富沪深300安中指数基金、汇添富安心中国债券基金、汇添富添富通货币基金(A类、B类)、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基金、汇添富环保行业股票基金、汇添富外延增长股票基金、汇添富成长多因子量化策略股票基金、汇添富主要消费ETF联接基金、汇添富医疗服务混合基金、汇添富国企创新股票基金、汇添富民营新动力股票基金、汇添富达欣灵活配置混合基金、汇添富新兴消费股票基金、汇添富盈鑫保本混合基金、汇添富盈安保本混合基金、汇添富沪港深新价值股票基金、汇添富盈稳保本混合基金、汇添富保鑫保本混合基金、上海国企ETF联接基金、汇添富新睿精选混合基金、汇添富高端制造股票、添富添福吉祥混合、汇添富盈润混合、汇添富民丰回报混合、添富港股通专注成长、添富沪港深大盘价值混合、添富行业整合混合、添富价值多因子股票、添富智能制造股票、汇添富文体娱乐混合、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添富创新医药混合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

4、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但单笔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5、转换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保留的汇添富货币基金(A类、B类)、添富通货币基金(A类、B类)份额不足0.01份,其他基金份额不足1份的,登记系统有权将全部剩余份额自动赎回。

3办理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

3.1.直销机构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的转换业务。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开放直销中心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的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918)咨询相关信息。

2、投资者在本基金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3、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开展基金申购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执行的申购费率为准。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高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高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7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徐光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8年11月16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民安增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添富民安增益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3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胡娜、赵鹏飞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8年11月16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年年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添富年年丰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4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郑慧莲、吴江宏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8年11月16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2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徐光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8年11月16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1月1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双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47001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郑慧莲、吴江宏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8年11月16日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A股代码:600508 A股简称:上海能源 编号:临2018-029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煤炭购销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集能源)发生煤炭购销日常关联交易。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持有新集能源30.31%的股权,为新集能源控股股东。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能源”)持有公司62.43%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中煤集团持有中煤能源57.36%股权,是中煤能源的控股股东,为上海能源的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与新集能源均为中煤集团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为公司关联方,两公司间的煤炭购销业务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应当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公司目前共有6名董事,3名关联董事应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3名非关联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参与表决。

公司2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本关联交易表示同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独立董事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转让详见[临2018-030]公告《关于公司与新集能源发生煤炭购销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508 证券简称:上海能源 编号:2018-030

关于公司与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煤炭购销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与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集能源”)发生煤炭购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18年下半年度累计不超过25万吨,累计金额不超过13,000万元。

●本日常关联交易为满足公司及控股企业的正常业务开展,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本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煤炭购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8年11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煤炭购销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企业)与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含控股企业)发生煤炭购销日常关联交易业务。

公司与新集能源均为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依据《上市规则》的规定,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应当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公司目前共有6名董事,3名关联董事已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3名非关联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参与表决。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其中:独立董事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名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本关联交易表示同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与新集能源2018年上半年及以前不存在煤炭购销的日常关联交易。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含控股企业)与新集能源(含控股企业)于2018年下半年起发生煤炭购销业务,预计2018年下半年累计发生购销量不超过25万吨, 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3000万元 (不含税)。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新集能源成立于1997年,注册资本2,590,541,800.00元,于2007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01918,证券简称:新集能源。新集能源主营业务是煤炭开采、洗选和火力发电。截至2017年12月31日,新集能源总资产为3,059,258.60万元,净资产为479,256.82万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746,747.58万元,实现净利润2213.36万元。

中煤集团持有新集能源30.31%股权, 为新集能源控股股东。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煤能源”) 持有公司62.43%股权, 为公司控股股东; 中煤集团持有中煤能源57.36%股权,是中煤能源的控股股东,为上海能源的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与新集能源均为中煤集团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为公司关联方,两公司间的煤炭购销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含控股企业)与新集能源(含控股企业)于2018年下半年起发生煤炭购销业务,预计2018年下半年累计发生购销量不超过25万吨, 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3000万元 (不含税)。

公司与新集能源之间煤炭购销业务按照市场价格进行结算。

上述煤炭购销业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关业务对新集能源不存在依赖。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为保障公司2×350MW超临界热电联产机组项目动力煤供应,本着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的原则,公司与新集能源发生煤炭购销日常关联交易。上述煤炭购销业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关业务对新集能源不存在依赖。

特此公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

A股代码:600508 A股简称:上海能源 编号: 临2018-031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于2018年11月16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煤炭购销关联交易审核意见的议案》。

会议认为,公司与新集能源之间煤炭购销业务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交易价格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造成公司资产的流失。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骅威文化 公告编号:2018-071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暨延期回复深交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申请, 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5日开市起停牌,2018年6月20日该重大事项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8年9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拟采用现金支付及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杭州旭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旭航网络”)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 info.com.cn)上的《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

根据有关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18年10月15日向公司下发了《关于对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8]第4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18年10月20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

截至目前,公司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及交易各方就《问询函》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并回复中,鉴于回复问询工作量较大,公司难以在短期内完成重组问询函回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19日起继续停牌,待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问询函》书面回复及相关资料,且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18-180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集团”)函告,获悉恒逸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26,600,000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同时将其持有的19,000,000股办理了再质押手续。上述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恒逸集团于2018年11月15日将其所持有的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6,600,000股办理解除质押手续,相关解除质押及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恒逸集团	是	5,600,000	2016年4月27日	2018年11月15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0.47%
恒逸集团	是	21,000,000	2016年2月2日	2018年11月15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1.77%
合计		26,600,000				2.24%

二、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再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恒逸集团	是	19,000,000	2018年11月15日	2019年5月28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1.60%	融资
合计	-	19,000,000	-	-	-		

三、股东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恒逸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000,000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82%)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于2018年11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2018年11月15日-2019年5月28日。

四、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恒逸集团及其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1,186,334,03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42%,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944,241,626股(包括本次质押),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93%。

恒逸集团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如股份变动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001 证券简称:奥康国际 公告编号:临2018-046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奥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康投资”)关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票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6年8月17日,奥康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7%),质押给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交易日为2016年11月17日。(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公告2016-034)

2016年11月17日,奥康投资与国信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交易确认书,将其质押给国信证券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7%)的购回交易日由2016年11月17日延期至2017年11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公告2016-039)

2017年11月16日,奥康投资与国信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交易确认书及补充质押交易确认书,将其质押给国信证券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5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7%)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手续,并补充质押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2%)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上述股份的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11月15日。(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公告2017-026)

2018年6月21日,奥康投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7%),补充质押给国信证券,并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手续,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11月15日。(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公告2018-019)

2018年11月15日,奥康投资与国信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回购延期购回交易确认书。奥康投资将上述合计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2,3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56%)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交易手续,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8月15日。

截至本公告日,奥康投资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1,181,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7.73%。其中已质押股票共计90,59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81.4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2.59%。

二、相关风险提示及平仓风险化解

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目的是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延期购回, 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未来如出现平仓风险,奥康投资拟采取补充质押或补缴保证金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奥康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002232 证券简称:启明信息 公告编号:2018-055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情况及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刊登了《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

二、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于2018年6月29日15:00在长春市净月区百合街启明软件园A座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吴建会先生亲自出席并主持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234,567,9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4150%,其中:

1、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234,565,84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4145%;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1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3、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且非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共3人,代表股份2,871,02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27%。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吉林兢诚律师事务所马维山、张彦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议案一、《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王强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234,565,84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 反对21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赞成2,868,9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9%;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1%;弃权0股。

议案二、《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张华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234,565,84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 反对2100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不包括持股5%以下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代表表决结果为:赞成2,868,9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9%;反对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31%;弃权0股;表决结果为通过;

议案三、《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234,565,84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1%;反对2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9%;弃权0股;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吉林兢诚律师事务所就本次会议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临时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吉林兢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18-033
债券代码:143640 债券简称:18隧道01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和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监事会及全体董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自2015年10月起至今,三年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召开了公司工会五届三次全委会,选举朱东海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同时,选举言寅先生、郑忠钦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7日

附: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简历如下:

朱东海,男,1961年9月出生,大学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上海城建(集团)公司建管部主任,上海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煤气第一管线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言寅,男,1974年7月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项目管理部财务主管、财务中心三分站财务主管、财务部副经理,上海城建(集团)公司常州分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城建(集团)公司审计室副主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室副主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现任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纪委书记,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郑忠钦,男,1976年9月出生,本科,中共党员。曾任上海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第一项管部支部书记、副经理,上海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第三分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项目经理,上海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劳动人事部主任,上海公路桥梁(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室主任。现任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纪委